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交海批〔2018〕3号

交通运输部关于境外游艇临时进出海南省 8个非开放水域期限的批复

海南省海防与口岸办公室：

《海南省海防与口岸办公室关于商请批准海上游览景区继续临时对境外游艇开放的请示》（琼海防口岸办函〔2017〕447号）收悉。根据《国务院关于口岸开放的若干规定》，经征询国家检验检疫机构和军委联参意见，同意境外游艇临时进出海南省东营、博鳌、石梅湾神州半岛、海棠湾、南山、龙沐湾、棋子湾和临高角8个区域，进出期限延长至2018年7月17日。

你办应督促相关部门认真履职，对游艇进出海南省相关水域，应要求其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口岸查验规定，以及军方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报告船舶动态，做好在船人员的管理工作，遵守通航管理规定，确保船舶安全。

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尽快完成口岸正式开放所需手

续。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何建中副部长；公安部（2）、海关总署、质检总局，军委联合参谋部，海南海事局。
